

安 全 理 事 会

Distr.
GENERAL

S/1998/659
16 July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8 年 7 月 16 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信附上北太平洋公约组织秘书长 1998 年 7 月 15 日的来信。
请将来信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为荷。

科菲·安南(签名)

附件

1998 年 7 月 15 日北太平洋公约
组织秘书长给秘书长的信

谨按照联合国安全理事会 1996 年 12 月 12 日第 1088(1996)号决议,随信附上
稳定部队第 18 次每月报告(见附录)。请将该报告送交安全理事会成员为荷。

哈维尔·索拉纳(签名)

附录

提交联合国安全理事会关于稳定部队的每月报告

1. 1998 年 6 月 20 日,稳定部队根据联合国安全理事会第 1174(1998)号决议延长的任务规定,继续执行任务。

2. 目前大约有 36 000 名官兵部署在波斯尼亚 - 黑塞哥维那和克罗地亚。这支部队包括北太平洋公约组织(北约组织)所有国家派遣的部队,从 6 月 20 日开始,也包括 22 个非北约组织国家的部队,阿根廷和斯洛伐克是最新参加的两个国家。

3. 在报告所述期间 1998 年(5 月 21 日至 6 月 20 日),稳定部队继续以地面和空中巡逻方式进行监督和侦察。作战飞机飞行了大约 2 270 架次,稳定部队直升飞机飞行了大约 125 小时。

4. 5 月下旬,根据高级代表办事处在 2 月签署的改组协定,稳定部队开始撤离斯普斯卡广播电视台使用的五个发射塔(在 多国师北区的杜加尼耶瓦、乌德利戈沃和大热普,在 多国师东南区的特热贝维奇和利奥塔尔)。利奥塔尔的发射塔于 5 月 22 日归还,杜加尼耶瓦的于 5 月 28 日归还,乌德利戈沃的于 5 月 30 日归还。其余两座发射塔不久也将归还。

5. 稳定部队继续加强监测与南斯拉夫联盟共和国交界的过境点,确保安理会第 1160(1998)号决议规定的武器运输禁令得到遵守。稳定部队奉命在现有任务和 能力范围内将可能违反安理会第 1160(1998)号决议的资料送交北约组织总部,由其 转交联合国秘书处。

当事各方的合作和遵守情况

6. 当事各方在整个执勤地区基本上仍然遵守《和平协定》的大部分军事条款。不过,在报告所述期间,有一些波斯尼亚和波斯尼亚塞族的房屋被人纵火烧毁。

7. 稳定部队继续监测统一车牌方案的遵守情况。在报告所述期间,稳定部队将 4 辆波斯尼亚克族车辆和 9 辆波斯尼亚军车扣留 30 天,因为它们没有遵守统一车牌方案。

8. 6 月 12 日,大约 150 名波斯尼亚克族人在多国师北区热普切村附近设置两个路障,抗议不给他们发统一车牌。6 月 13 日继续抗议,并在该村以东 5 公里处设置第三个路障。在这两天里,该地区的稳定部队与组织居民设置路障的热普切村长和当地商人代表开了几次会,解决了问题,所有道路恢复了平民交通。没有发生暴力事件。

9. 在报告所述期间,稳定部队视察了 314 处军用武器储存场地:波斯尼亚 80 处,波斯尼亚克族 70 处,波斯尼亚塞族 146 处,联邦 18 处。没收的武器包括:波斯尼亚塞族—64 毫米火箭炮 3 支,枪榴弹 1 支,小型武器弹药 2 箱,82 毫米迫击炮弹若干枚;联邦—手榴弹 11 枚。此外,稳定部队在 6 月 3 日视察另外 15 处场地时没收了 150 公斤弹药,步枪 2 支,子弹 3 500 发,手榴弹 21 枚,爆炸装置若干个。按照稳定部队的政策,没收的武器经过一段时间,如果没有人申诉,即予销毁。

10. 关于斯普斯卡共和国特别警察,警察反恐怖活动队和保护人员和建筑物警察队现在已经符合稳定部队 1997 年 8 月 15 日提出的要求。6 月 10 日,稳定部队和斯普斯卡共和国内政部商定了新的斯普斯卡共和国特别警察的结构和训练方案,由联合国国际警察工作队领导和执行。训练方案的日期定为 1998 年 6 月 29 日至 9 月 4 日。前斯普斯卡共和国特别警察在新结构下取得证书后,将由斯普斯卡共和国政府聘为特别警察,负责地方警察无力应付的平民要求和灾难事故。但是,把斯普斯卡共和国特别警察的监督工作从《和平协定》附件 IA 转为附件 11 的事,仍有待稳定部队指挥官决定。

11. 在报告所述期间,稳定部队监测了 1609 次训练和调动活动:波斯尼亚 525 次,波斯尼亚克族 68 次,波斯尼亚塞族 942 次,联邦 74 次。稳定部队在 5 月 25 日至 6 月 28 日期间禁止第 505 波斯尼亚塞族陆军旅的训练和调动活动,因为在帕莱发

现 5 名没有身份证的武装士兵。6 月 25 日至 7 月 14 日又对第 521 波斯尼亚塞族旅和第 55 宪兵营发布禁令,因为在 6 月 7 日演习时发现违规情事。

12. 稳定部队监测了 675 次排雷活动:波斯尼亚 233 次,波斯尼亚克族 211 次,波斯尼亚塞族 221 次,联邦 10 次。共排除了 175 枚反坦克地雷,1 255 枚杀伤人员地雷,84 件未爆弹药。目前未对任何实体武装部队因违反排雷活动规定而发布禁令。

13. 6 月 4 日,联合军事委员会在巴尼亚卢卡省波斯尼亚塞族陆军军官俱乐部开会,这是首次在萨拉热窝以外地点开会。稳定部队请各位指挥官考虑,是否可由各实体武装部队举行联合活动,以进一步建立信任和安全。

与国际组织的合作

14. 稳定部队在其能力范围内继续在战区内同各国际组织合作,并经常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欧安组织)、国际警察工作队、高级代表办事处、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前南问题法庭)和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一起工作。

15. 稳定部队继续支持欧安组织筹备波斯尼亚 - 黑塞哥维那 9 月份的选举,为选民登记提供安全的环境。候选人和政党的登记正在进行,但登记期已延至 6 月 28 日。

16. 稳定部队于 5 月 28 日在巴尼亚卢卡并于 6 月 15 日在富查拘留了两名各被控犯下战争罪的人,并确保把他们送往海牙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

17. 稳定部队继续在民航运输方面向高级代表办事处提供援助。将允许货运活动和允许商业飞机在萨拉热窝机场停留过夜的谅解备忘录修订案已获稳定部队同意,现正等待部长会议核可。此外,在过去一个月巴尼亚卢卡机场已有定期航运。

18. 稳定部队继续在积极地支持高级代表办事处设立联合机构,尤其是设立军事问题常设委员会。在 5 月 21 日的军事问题常设委员会会议上,稳定部队提出了

一份关于实体武装部队的直升机可能进行跨越实体间边界线飞行以运送执行政治任务的高级部长的文件。三人主席团接受了该文件,并指示在军事问题常设委员会秘书处监督下,对该概念进行进一步工作。

前景

19. 尤其是在中部波斯尼亚和莫斯塔尔,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回返可能使紧张局势继续加剧,恫吓和暴力行为也会伴随而来。稳定部队将根据其任务规定,继续帮助确保提供一个安全的环境来支持和推动分阶段和有秩序的回返,但不强行遣返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不会守卫个别地点。

20. 将稳定部队保留到 6 月 20 日以后,将使该部队能够继续阻止敌对行为重新发生并有助于为目前正在进行的《和平协定》民事方面的执行工作提供一个安全的环境,有助于促进从偏重于执行军事方面的工作过渡到民事方面的工作。同时,稳定部队将在其职权及能力范围内为执行民事方面的工作,尤其是公共安全、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回返、前南问题法庭和 9 月的选举等关键工作提供广泛的支持。在加入一个将作为稳定部队组成部分、遵循同其他单位一样的接战规则的多国特种单位后,稳定部队将有更多的能力与高级代表办事处和国际警察工作队的密切合作,在不行使警察职能的情况下,支助地方当局对民间骚乱作出回应。

21. 除了延长维持稳定部队的任务期限,还采取了一项过渡策略作为部队任务的组成部分。这项策略将允许和促使部队在重点从执行军事工作转移到民事工作期间,逐渐减少编制、作用和可见度,直至最终完全撤出为止,其剩余的职责将斟酌情况转移给共同机构、其他民事机关或其他国际组织。正式的审查将在 9 月选举后,但最迟在 1998 年 12 月举行,其后将在每次间隔不超过六个月的时候,根据一套衡量进展的标准,评价安全情况及《和平协定》的整个执行情况。这些审查将使盟国能够考虑到执行军事和民事工作所需的支助以及威慑方面的需要,在与稳定部队其他部队提供国协商下,审议裁减部队的可能幅度。

S/1998/659

Chinese

Page 7